

2020 年岭东区政府办公室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由岭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全面总结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汇总信息公开主要数据指标基础上编制而成。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情况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数据统计表等。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岭东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http://www.sysld.gov.cn>）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我局联系（地址：双鸭山市岭东区东矿路 1 号，邮编：155120，电话：0469-4381313，电子邮箱：ldqzfb@126.com，负责人：付强）。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我办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黑政办发〔2020〕22 号）和市《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各项安排部署，结合我办工作职能，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原则，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

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等各个方面,开展了积极有效的工作,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

(一) 依法开展主动公开工作。2020年,区政府办按要求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并进行了政策解读。区政府办关于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财政预算、决算信息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均按新《条例》要求发布在政府门户网站上。

(二) 依法开展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遵守《条例》的规定,在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完善流程和制度,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安排专职人员关注区政府网站依申请公开栏目和注意收集邮寄到我办的信件。2020年,区政府办公室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 以政策性文件为重点,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在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建立了“政策文件”专栏,集中统一对外公开。2020年,区政府办公室已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专栏累计公开政府文件22条,政策解读3条。

(四) 加强平台建设,强化栏目保障。按照国家、省、市政府的要求,对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了改版,做到栏目有人管,内容有保障。

(五) 制订考评办法,强化监督培训工作。区政府办按照上级考评部门的部署,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主要责任指标考评体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0	0	0	0	0	0	0

开	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0	0	0	0	0	0	0

持	正	果	结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一年来的努力，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群众最关心、反应最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工作人员在对制度和规定的学习理解上存有偏差，还不能灵活运用相关制度来应对实际工作；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分类不准确、不规范的现象不同程度地存在。

一是提高认识，转变思想。提高各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信息公开的检查力度和考核机制，强化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落实。加强信息公开人员的业务培训，印发信息公开平台操作指引；提高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依申请公开的工作水平，做好依申请公开的疑难复杂问题分析、典型案例指导。

二是进一步加强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各类干部培训的科目，加强对各信息公开责任单位的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培训，切实增强公开意识；指导做好机构变更、人员变更的衔接工作，并继续开展第三方评估工作，对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查漏补缺，不断提高业务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

三是丰富政务公开内容，探索政务公开新模式。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强政务公开的平台建

设，学习借鉴其他省、市、区的先进做法，推动各部门在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公众参与等方面不断探索创新，将创新意识渗透到政务公开工作上。力求我区在政务公开重点领域上更加深入、效果上体现需求、渠道上更为便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